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8)

終止有關出售 目標公司之100%股權的主要交易

本公告乃由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函」)，內容有關根據該協議出售目標公司100%股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於最後截止日期前尚未發生，訂約方其後未能協定最後截止日期。董事會認為，由於買方違約，訂約方未能於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根據協議條款完成出售事項。因此，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通知買方其有意接受買方以書面通知方式不履行及終止協議(「終止」)。根據協議之條款，買方向賣方支付之按金人民幣13,000,000元(相當於約14,475,000港元)已以賣方為受益人被沒收。

本公司及賣方將繼續擁有目標公司100%股權的擁有權，而目標集團將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認為，終止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進一步物色其他潛在買方出售目標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景兆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內，僅供說明用途，除另有指明外，港元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981元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上述換算不應詮釋為有關金額已經、應可或可以按任何特定匯率兌換之聲明，甚或完全不能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王鉅成先生及陳繼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itd.com.hk>) 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 GEM 網站 (<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